

河北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信访举报受理问题办理情况一览表（第十三批）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	第三轮	廊坊市	三河市	三河市沟阳镇 102 国道顺捷汽车修理厂	2024/9/19	三河市沟阳镇 102 国道顺捷汽车修理厂喷漆过程中，漆味很大，影响附近居民；污染防治设施未正常运转，喷漆房排气筒未达到 15 米高空；废机油、废漆未按照要求储存和处理，均卖给收废品的处理；该修理厂的排放检测报告涉嫌造假，要求查处。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2	<p>经查：1、该修理厂正常经营；2、厂内有喷漆房一间、配套光氧废气治理设施一套，废气排气筒未达到 15 米，现场检查时喷漆房正在进行喷漆作业，废气治理设施未开启；3、经调查核实该厂危险废物未私自处置，均按照规定贮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并与永清县百利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签订废机油处置合同、与廊坊市鸿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废漆处置合同，现场提供了废机油、废漆转移联单；4、该厂只提供了 2022 年 9 月 7 日的废气检测报告，经调取检测单位北京东方纵横产品检测有限公司原始记录、现场监测照片，检测程序符合检测技术标准。5、鼎盛东街道工作人员经走访周边居民及所属社区核实，未发现漆味影响周边居民问题。</p> <p>综上所述，信访人反映的“三河市沟阳镇 102 国道顺捷汽车修理厂喷漆过程中，漆味很大，影响附近居民”不属实；反映的“污染防治设施未正常运转，喷漆房排气筒未达到 15 米高空”属实；反映的“废机油、废漆未按照要求储存和处理，均卖给收废品的处理”不属实；反映的“该修理厂的排放检测报告涉嫌造假”不属实。</p>	妥善解决，解决对周边居民影响，杜绝类似情况发生	<p>调查核实后，三河市政府责成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三河市分局责令该修理厂进行整改：一是立即对废气治理设施排气筒未达到 15 米进行整改，增加排气筒高度；二是立即联系有资质的三方公司进行检测；三是进一步加强危废管理，杜绝危险废物随意处置；四是定期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p> <p>针对该修理厂喷漆工序废气治理设施未开启的违法行为，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三河市分局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二十条、《河北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河北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规则（大气类）序号 57 中判定标准：第一百二十条违反本法规定，从事服装干洗和机动车维修等服务活动，未设置异味和废气处理装置等污染防治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影响周边环境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治。”对该违法行为拟立案查处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三河市顺捷汽车修理厂立即停止违法行为。</p>	<p>一是三河市将持续对汽修行业加强监管，确保各个环节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落实到位，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坚决防止类似问题发生；二是责成市公安局环安大队对废品收购行业开展倒查，发现私自收购、处置危险废物的，依法依规严厉查处。</p>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2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安次区银河南路与光明道十字路口处	2024/9/18	安次区银河南路与光明道十字路口处自2024年6月开始每天晚7点-10点之间,有人使用音响设备,话筒唱歌,噪音很大,反映人家中的双层玻璃也无法隔音,影响居民生活,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现场核实,发现有市民正在使用音箱播放音乐唱歌。根据现场情况,永华道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开展文娱活动的市民开展了宣传教育工作,呼吁市民分时段、有序地开展文娱活动,尽量避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休息。经与歌曲团组织者沟通交流,已劝离该地点。该举报问题整改完成。	呼吁市民分时段、有序地开展文娱活动	劝离该地	已劝离整改完成	
3	第三轮	廊坊市	霸州市	霸州市杨芬港镇褚河港东村朗澳工业园	2024/9/18	朗奥工业园每天生产镀锌件,进行烤漆,经常产生废酸,空气中产生刺鼻气味,并向工业园内地下排放污水,污染地下水,要求进行查处	是	否	正在办理		朗奥工业园内霸州市郎澳科技有限公司正在组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霸州市匀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未投产,工业园内有涉酸工序的为李精哲滚镀厂、张永喷漆厂、王晓桐酸洗厂3家企业,均无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已被杨芬港镇政府关停取缔,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市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核查未发现上述3家企业有废酸外排迹象,对厂区及周边进行排查未发现暗管、渗井等非法排污设施,核查过程中李精哲滚镀厂车间内有明显盐酸气味,厂界周边未闻到刺鼻气味执法人员对厂区东侧约200米处沟内水体进行取样检测,经霸州市环境监测站(霸环站测字2024第56号),检测该沟内水体pH值为7.8。	充分做好沟通,认真查处相关生态环境问题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责令霸州市郎澳科技有限公司尽快完成自主验收;责令霸州市匀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未取得排污许可证前不得擅自生产;扬芬港镇政府已督促郎澳工业园内的张永喷漆厂、李精哲滚镀厂及王晓桐酸洗厂尽快彻底拆除生产设施。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责令霸州市郎澳科技有限公司尽快完成自主验收;责令霸州市匀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未取得排污许可证前不得擅自生产;扬芬港镇政府已督促郎澳工业园内的张永喷漆厂、李精哲滚镀厂及王晓桐酸洗厂尽快彻底拆除生产设施。	2024/10/30
4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安次区杨税务乡东冠逸品龙湾小区东北侧大堤	2024/9/18	安次区杨税务乡东冠逸品龙湾小区东北侧大堤上每天早6:00至晚21:00期间均有商贩使用高音喇叭宣传,噪音扰民,要求治理	是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核实堤上摆摊商户为附近村民自发摆摊,确实有部分商贩使用扩音器进行宣传。根据现场核实情况,杨税务镇政府联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商贩进行劝导疏解,讲解相关政策,商户表示理解,自愿不在使用扩音器进行宣传。举报问题整改完成。	减少高音喇叭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对商贩进行劝导疏解,讲解相关政策	已督导商贩遵守相关规定整改完成	
5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廊坊市安次区银河路与南隆道交口西南角隆福市场与金辉优步水岸小区之间	2024/9/18	廊坊市安次区银河路与南隆道交口西南角隆福市场与金辉优步水岸小区之间有不明人员堆放大量建筑垃圾无人处理,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核实该地点存在堆积建筑垃圾,建筑垃圾来源为隆福市场内各商户切割瓷砖等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在此点位,并非不明人员乱倒,该临时堆放点由廊坊市派睿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定期清理,临时堆放期间全部苫盖。根据现场核实情况,北史家务镇政府要求廊坊市派睿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按照协议定期进行清理,同时要求隆福市场负责人督促各商户做好环境卫生工作,保持良好的市场环境,临时堆放期间严格做好苫盖工作,避免出现扬尘问题。	对建筑垃圾定期进行清理	督促三方公司和市场负责人落实到位	加强将监管力度,防止存在扬尘问题,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6	第三轮	廊坊市	霸州市	廊坊市霸州市岔河集乡顾庄村北侧对面自强汽车配件厂	2024/9/18	廊坊市霸州市岔河集乡顾庄村北侧对面自强汽车配件厂排放污水，举报人向霸州市环保局反映，其工作人员徐先生告知举报人该配件厂管道流出的是雨水，不是污水，举报人要求环保局与工厂提供检测报告，但廊坊市环保局告知其自行索要。	是	否	已办结	2024/9/21	现场核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该企业涉水工序为电泳工序、纯水净化工序，电泳工序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采用微电解+絮凝沉淀+消毒+机械过滤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纯水机排放的含盐废水，属清净下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由于近日降雨量较大，厂区及周边大量雨水积存，厂区南侧围挡内水沟、周边道路、养鸡场、南侧坑塘水面连成一片。经询问当地村民，南侧坑塘主要承接周边雨水。2024年9月6日，执法人员对该厂围挡内沟中水进行了取样检测。2024年9月8日，执法人员排查中发现该厂在围挡内水沟有一个排水口，经查，为该厂的雨水排口。霸州市环境监测站于2024年9月11日出具了检测报告，水样COD高于标准限值，结合现场检查情况，判断为前期雨水量大导致养鸡场被水浸泡，鸡粪等排泄物混入雨水中，导致积水COD数值偏高。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市分局执法人员与企业负责人了沟通，霸州市自强汽车零部件厂提供了企业自行委托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信访举报人已看到检测报告内容，同时，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市分局执法人员向信访举报人出示了检测报告（霸环站测字【2024】第52号），信访举报人表示不认可。	充分做好沟通，认真查处相关生态环境问题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要求该霸州市自强汽车零部件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管理制度，严防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责令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市分局对相关执法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其在今后对待人民群众提出的问题时要注意态度，详细解答，避免造成误会。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要求该霸州市自强汽车零部件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管理制度，严防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责令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市分局对相关执法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其在今后对待人民群众提出的问题时要注意态度，详细解答，避免造成误会。	
7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廊坊市安次区落垩镇落垩一村	2024/9/18	廊坊市安次区落垩镇落垩一村村内落垩小学西侧大坑内被不明人员填埋大量生活垃圾，无人处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核实落垩小学周边并无大坑，也不存在填埋大量生活垃圾问题，举报人实际排水沟边存在被村民丢弃和堆积生活垃圾问题。根据现场核实情况，落垩镇政府立即安排清理机械对此处生活垃圾进行了清理，并对村民开展了宣传活动，引导村民将生活垃圾投放至垃圾回收站，全力打造干净整改的村街环境，目前该沟边垃圾已清理完毕。举报问题已整改完成。	完成垃圾清理	安排清理机械对此处生活垃圾进行清理	已清理完成，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8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廊坊市安次区君兰苑小区内	2024/9/18	廊坊市安次区君兰苑小区内14号楼“金城涮肉餐厅”每天经营过程中异味较大，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核实该餐饮店油烟净化设备清洗记录均按时清洗，烧烤车油烟净化设备无异味，炉灶不炒菜，经对该餐饮店四周检查，距离饭店周围一米内可闻到较轻火锅味道，但并不存在举报人反映的异味较大问题。	防止出现异味扰民现象	按时对油烟经净化设备进行清理	该餐饮店近期已对油烟净化进行清洗，整改完成	
9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广阳区西昌路颐和佳苑小区南侧的警犬基地	2024/9/20	1. 广阳区西昌路颐和佳苑小区南侧的警犬基地，警犬每天白天晚上均不定时有叫声，噪音扰民。 2. 警犬基地西侧的物流仓库每天晚上有物流大车经过，噪音很大，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要求警犬基地安装隔音墙，物流仓库夜间禁止大车通行。	否	否	已办结	2024/9/15	确有噪音扰民	保证群众切身利益	计划搬迁	计划搬迁	
				广阳区西昌路颐和佳苑小区南侧的警犬基地	2024/9/18	2. 警犬基地西侧的物流仓库每天晚上有物流大车经过，噪音很大，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要求警犬基地安装隔音墙，物流仓库夜间禁止大车通行。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5	2024年9月20日，广阳区交通运输局组织局综合执法大队谷文辉、李贺良对群众反映廊坊市运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每天晚上有物流大车经过，噪音很大，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现场核实，该物流企业处于正常经营状态，偶有车辆夜间进行运输活动，产生噪音。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属实。	无	下一步，广阳区将持续关注廊坊市运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夜间大车运输噪音整改情况，加大巡查力度及频次，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同时举一反三，发现类似问题及时现场核查整改，确保有效降低物流仓库晚上大车经过，产生噪音问题，保障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广阳区交通运输局执法人员经与廊坊市运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人针对所举报问题进行交流沟通后，对该企业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要求该公司车辆进入该路段后需减速慢行；二是要求企业负责人督导驾驶员进入该路段时无突发和特殊情况禁止鸣笛；三是要求企业负责人协调公司车辆调整作业时间，尽量白天进入公司进行装卸货物。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0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广阳区支四路香堤园小区西门北侧	2024/9/18	广阳区支四路香堤园小区西门北侧每天有商贩摆摊，遗留较多垃圾，长期无人清理，要求治理。	是	否	已办结	2024/9/19	2024年9月19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南尖塔镇人民政府相关人员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现场核实，此处位置紧邻居民小区，消费人群较多，因此多家流动摊贩已经在此自发形成小市场，且已成规模，故信访人所述：“广阳区支四路香堤园小区西门北侧每天有商贩摆摊”情况属实。因该地点属环卫未移交路段，目前并未配备环卫工人进行每日清扫保洁，且流动摊贩主动清理摊点周边自产垃圾的意识不强，自9月11日接到河北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第九批举报材料后，经孔雀公馆社区及周边小区物业商议后决定：摊点周边环境卫生由摊主自行负责，每日将产生的垃圾自觉处理干净，孔雀公馆社区联合周边小区物业负责善后工作，对未清理干净垃圾及时进行清扫。今日，工作人员到现场核实，并未发现有积存垃圾，故信访人所述：“遗留较多垃圾，长期无人清理，要求治理。”的情况不属实。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对举报问题进行现场核实，加强巡查，着力为打造环境更加优美，生态更加宜居的人居环境。	下步，广阳区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加大对流动商贩的巡查力度及频次，发现问题线索及时核查处置，不断提高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自觉做好垃圾处理工作，确保环境整洁卫生，营造良好生活环境，维护身体健康。	目前，该地点堆积的垃圾已清理干净，南尖塔镇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孔雀公馆社区，每日17:00开始，继续对此处进行巡查盯守，提醒其在摆摊结束后，自觉清理个人摊点周围产生的垃圾。社区网格员加强日间巡查频次，发现未处理的垃圾及时联系小区物业进行清扫，避免出现垃圾堆积现象。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11	第三轮	廊坊市	大城县	大城县大尚屯镇东阜村村内西南侧金瀚电镀厂和嘉信电镀厂（白色厂房、黑色铁门）、大城县大尚屯镇闫家务村内西侧兴达金属表面处理厂（黑色大门、黄色厂房）	2024/9/18	1、大城县大尚屯镇东阜村村内西南侧金瀚电镀厂和嘉信电镀厂（白色厂房、黑色铁门）违规使用盐酸，产生刺鼻气味；2、大城县大尚屯镇闫家务村内西侧兴达金属表面处理厂（黑色大门、黄色厂房）违规使用盐酸，产生刺鼻性气味，要求进行查处。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一）众兴公司2024年9月19日，大城县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时该公司未生产。1. 违规使用盐酸问题经核查，该公司环评中已明确原辅材料为盐酸，已向应急管理部门做危险化学品使用（储存）单位备案，已向公安部门做购买备案；反应情况不属实。2. 异味问题经调阅该公司自行监测报告（TH23120155号、TH24050136号），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现场核查时，该公司生产车间内有异味，厂区周边未发现异味，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二）兴达公司2024年9月20日，大城县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时该公司未生产。该公司因生产设备升级改造和排污许可证到期重新申办，自2018年7月长期停产，期间未有污染物排放；通过调取该公司用电信息，未产生用电量，目前正在对污水处理站及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反映情况不属实。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确保达标排放，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发生。	加强监管，加大污染防治设施维护检修频次，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要求，确保达标排放，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发生。	（一）众兴公司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大城县将对该公司加强监管，责令该公司加大污染防治设施维护检修频次，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要求，确保达标排放，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发生。现已整改完成。 （二）兴达公司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大城县将对该公司加强监管，要求该公司在完成升级改造验收后恢复生产。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2	第三轮	廊坊市	三河市	三河市段甲岭镇蒋福山冲洗站西侧有一个山沟	2024/9/19	三河市段甲岭镇蒋福山冲洗站西侧有一个山沟，有绿色前4后8的大车向此处倾倒建筑垃圾，黑土、黑泥等，要求查处	否	否	正在办理	无	反映的问题点位即为矿山修复治理一期四标段项目区域。问题中“绿色前4后8的大车”为三河市博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运输车辆，该公司承接燕郊地铁22号线（平谷线）工程土建施工产生土方的运输工程，此运输工程已获三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批准并入网备案。不存在问题中反映的倾倒建筑垃圾情况，倾倒的“黑土、黑泥”实际为燕郊地铁22号线（平谷线）工程土建施工盾构掘进产生的土方。为确保土壤质量合规，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委托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对出土样品进行了检测，报告显示所检项目（汞<0.002mg/kg，镉0.14mg/kg，铅18mg/kg，铬53mg/kg，铜21.1mg/kg，镍34mg/kg，锌63mg/kg，砷14.1mg/kg，pH=8.2）符合GB15618-2018《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表1中土壤pH>7.5时其他用地的指标要求。目前已委托检测公司再次取样检测，预计10个工作日出具盾构土最新检测报告。综上所述，信访中所反映问题“绿色前4后8的大车倾倒建筑垃圾”不属实，“倾倒黑土、黑泥”属实。	市、镇两级将紧盯该工程开展，段甲岭镇将对北部矿区持续开展24小时巡查，加大矿产资源及矿山修复治理环境保护力度。	施工现场已采取设置道闸，录入运输车辆车牌，对可进出此区域其它路口设置限高，安排专人24小时看守，增设监控等方式监管运输工作流程，严防其他建筑垃圾混入。同时，该企业已向段甲岭镇政府履行报备程序，正在进行覆土工作，覆土完成后进行绿化种植。为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掺杂建筑垃圾等其它非法运输倾倒行为，三河市政府责成段甲岭镇政府对该工程运输环节加强巡查监管，严防建筑垃圾非法倾倒。	三河市政府责成市行政执法局对全市产生建筑垃圾按照“谁产生、谁处置”原则，规范建筑垃圾清运、消纳行为。压实属地责任，对矿区开展24小时巡查，加大矿产资源及矿山修复治理环境保护力度，防止非法倾倒问题发生。	2024/10/12
13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廊坊市广阳区永兴路北尽头西侧	2024/9/18	廊坊市广阳区永兴路北尽头西侧有长150米左右空地，使用围挡围住存放大量建筑垃圾，且杂草丛生，无人处理，影响环境，要求把空地硬化，美化。	否	否	已办结	2024/9/19	2024年9月19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南尖塔镇人民政府相关人员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现场核实，此处空地已被围挡围起，但走近后并未发现建筑垃圾大量堆积，无人清理的情况，因此信访人反映的“使用围挡围住存放大量建筑垃圾”情况不属实。此处空地已移交市政用作道路绿化，除去一小部分被附近居民用来种菜外，其余部分长满杂草，因此，信访人所述：“且杂草丛生，无人处理”情况属实。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对举报问题进行现场核实，加强巡查，着力为打造环境更加优美，生态更加宜居的人居环境。	下步，广阳区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加大对辖区周边环境的巡查力度及频次，发现问题线索及时核查处置，不断提高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确保环境整洁卫生，营造良好生活环境，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目前，该处围挡内并无垃圾堆积，已联系孔雀公馆社区负责人，定期安排网格员进行巡查，发现有围挡破损或垃圾堆积情况及时上报。加强宣传教育，组织相关活动，宣传垃圾污染环境的危害性，不断提高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自觉做好垃圾处理工作。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4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廊坊市广阳区天域学府小区内最北侧	2024/9/18	廊坊市广阳区天域学府小区内最北侧空地中，有居民饲养马、鸭子与鸵鸟，每天不定时发出叫声，且异味较大，污染环境，要求迁移。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2024年9月19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南尖塔镇人民政府相关人员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经现场核实，此处为金豆湾幼儿园在其后院饲养的2匹小矮马、10只科尔鸭，故信访人反映“天域的学府院内最北侧，饲养马和鸭子”情况属实；但幼儿园后院并无鸵鸟饲养，工作人员走进后院并未听见明显异味，据幼儿园负责人所述，饲养的小马及鸭子平日并不会发出较大叫声，且小马的粪便，每天都用专用袋包装，春季菜园种菜用做肥料，且后院每日都有保洁人员进行清扫，以保证孩子们的生活及学习环境干净整洁。故信访人反映“有居民饲养马、鸭子与鸵鸟，每天不定时发出叫声，且异味较大，污染环境”情况不属实。 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对举报问题进行现场核实，加强巡查，着力为打造环境更加优美，生态更加宜居的人居环境。	下步，南尖塔镇将加大对辖区饲养家禽、动物、宠物的巡查力度及频次，登记台账，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发现问题线索及时核查处置。	对于群众反映的问题，立即联系华夏奥运社区书记到幼儿园现场核实，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于9月20日上午再次到幼儿园进行查看，现场并无鸵鸟饲养，且场地干净整洁，并无异味。告知幼儿园负责人及时对饲养小马科尔鸭的场地进行全方位冲洗，做到院内及周边环境洁净无异味。社区网格员加强日常巡查，要求圈舍产生的粪污日产日清，监督其整改，确保所有问题整改到位，防止污染情况再次发生。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15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廊坊市广阳区永兴路幸福城小区	2024/9/18	幸福城小区空气中有刺鼻气味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2024年9月20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会同廊坊市广阳区南尖塔镇人民政府相关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关于“幸福城小区居民经常闻到空气中有刺鼻性气味”问题核查情况： 经对幸福城小区周边进行巡查，周边未发现工业企业、未发现刺鼻气味情况，并向幸福城居委会处了解，居委会工作人员表示近期未发现异常气味情况。 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不属实。	无	无	无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6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廊坊市安次区工业园区华昱骏景小区	2024/9/18	举报人称安次区工业园区华昱骏景小区西侧有多家工厂不确定是由哪家工厂散发的气味，每天晚上闻到空气中有刺鼻性气味，导致居民不敢开窗，要求进行调查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核实，该区域共有6家企业，其中4家汽车销售企业，1家机加工企业，1家纸箱厂，经查纸箱厂在印刷工序存在异味问题，其它5家企业环保设备均正常运转，未发现异味问题，该纸箱厂在进行印刷工序时存在异味问题，因车间内窗户未关闭，导致部分异味通过窗户向外飘散，根据现场情况，要求纸箱厂立即进行整改，将窗户关闭，避免异味外散问题的发现。目前，该纸箱厂已将窗户关闭，举报问题整改完成。	防止出现异味扰民现象	要求企业对窗户进行密闭	该企业已对窗户进行关闭，整改完成。	
17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廊坊市广阳区第八大街东区北外街	2024/9/18	廊坊市广阳区第八大街东区北外街每天都有许多流动商贩摆摊，摆摊后遗留较多垃圾无人清理，并使用喇叭叫卖噪声扰民，要求进行治理	否	否	已完结	2024/9/20	2024年9月19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同馨境界社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现场核查，该处道路两侧存在大量流动商贩占道经营，在道路两侧遗留散落菜叶等垃圾，无人清理，同时摊贩使用电子喇叭宣传叫卖，声音嘈杂，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属实。	解决群众身边突发环境问题，切实为人民群众创造干净卫生的生活环境。	对于群众反映的，八大街东区北外街流动摊贩及遗留垃圾、喇叭叫卖等问题，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队，针对该路段加大巡查力度，劝阻、制止流动摊贩占道经营、使用电子喇叭宣传叫卖，收摊后，督导商贩连同散落垃圾一并清理干净。针对路面残留垃圾，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第一时间联系华夏物业，每日综合行政执法队清理散摊后，对遗留垃圾进行清扫，现场督促华夏物业，定期清扫常态化保持，维持路面整洁卫生。其次，为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突发的环境问题，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将继续加大巡查整顿力度，强化群众身边环境的整治工作，对照上级环保督察交办问题，立行整治，长期坚持，扎扎实实做好环境治理，为人民群众提高生活质量。	对于群众反映的八大街东区北外街流动摊贩及遗留垃圾、喇叭叫卖等问题，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队，针对该路段加大巡查力度，劝阻、制止流动摊贩占道经营、使用电子喇叭宣传叫卖，收摊后，督导商贩连同散落垃圾一并清理干净。针对路面残留垃圾，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第一时间联系华夏物业，每日综合行政执法队清理散摊后，对遗留垃圾进行清扫，现场督促华夏物业，定期清扫常态化保持，维持路面整洁卫生。其次，为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突发的环境问题，爱民东道街道办事处将继续加大巡查整顿力度，强化群众身边环境的整治工作，对照上级环保督察交办问题，立行整治，长期坚持，扎扎实实做好环境治理，为人民群众提高生活质量。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8	第三轮	廊坊市	大城县	廊坊市大城县大尚屯镇阜草医院西侧路边有一家白色二层钢结构厂房	2024/9/18	大城县大尚屯镇阜草医院西侧路边有一家白色二层钢结构厂房，无名称，经常拉下卷帘门生产，厂房内使用液压机，产生刺鼻性气味，要求停工。	否	否	正在办理		此信访件前期已受理，为第十批SD3D3PD2Z202409120006号，大城县已于9月14日查处。 2024年9月19日，大城县对群众反映问题再次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时该公司正在整改中，已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正在进行降噪减震处理。该公司原料及生产环节均不涉及废气排放，无气味产生。综上所述，此问题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对生产设备和车间进行减震隔音处理	加强监管，对生产设备和车间进行减震隔音处理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大城县要求该公司继续进行整改，对生产设备和车间进行减震隔音处理，在完成整改验收后恢复生产。	2024/10/13
19	第三轮	廊坊市	文安县	廊坊市文安县滩里镇杨管营村内小学东侧丰田木业	2024/9/18	廊坊市文安县滩里镇杨管营村内小学东侧丰田木业有两个厂房生产木板，产生较大异味，粉碎木板颗粒时产生扬尘，消防不合格，要求进行查处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2024年9月20日，滩里镇工作人员会同文安县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一）关于“丰田木业生产木板，产生较大异味”问题核查情况：经现场检查，该企业处于生产状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该企业提供了《监测报告》（ZCJC自行监测【2024】042407号），监测结论为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甲醛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中木材加工业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甲醛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不满足要求，故加测生产车间门口无组织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的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中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总悬浮颗粒物的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信访举报人所述的“丰田木业生产木板，产生较大异味”的情况不属实。 （二）关于“丰田木业粉碎木板颗粒时产生扬尘”问题核查情况：现场检查时，该生物质颗粒加工厂处于停产状态，生产车间为封闭式彩钢棚。主要污染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颗粒物，产污节点均未配套安装污染防治设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丰田木业粉碎木板颗粒时产生扬尘问题属实。 （三）关于“消防不合格”问题核查情况：现场核查时，生产木板厂区（北厂区）内有一台6吨消防车，30吨消防水罐1个，消防栓4个，均已配备消防水带，灭火器40个，已按50平方米/2支配备齐全，符合消防配置，消防达标；粉料厂区（已独立南厂区）无合格消防设施，消防不达标。消防不合格问题部分属实。 综上，“廊坊市文安县滩里镇杨管营村内小学东侧丰田木业有两个厂房生产木板，产生较大异味，粉碎木板颗粒时产生扬尘，消防不合格，要求进行查处”问题部分属实。	对粉料厂（原广辰木业南厂区）采取关停处理，责令其清除生产原料、设备	对粉料厂（原广辰木业南厂区）采取关停处理，责令其清除生产原料、设备	滩里镇政府已对该粉料厂采取了断电封停措施，已不具备生产能力，剩余原材料及生产设备9月30日以前清理完毕。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20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廊坊市广阳区建国道河北中石油医院	2024/9/18	廊坊市广阳区建国道河北中石油医院每天散发臭味，具体原因不详，要求调查处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2024年9月20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会同新开路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时该医院正常接诊，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处理设施部分管道密封不严，污水处理站周边有轻微臭味。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属实。	对密封不严管道进行封堵	立即整改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已责令该医院强化环境保护管理责任机制，保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对废气处理设施部分密封不严情况进行整改，目前该问题已现场整改完成。	
21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广阳区爱民道乐晟广场北侧，周各庄骨灰堂露天地上	2024/9/18	广阳区爱民道乐晟广场北侧，周各庄骨灰堂露天地上经常焚烧祭祀用品，造成大气污染。	是	否	已办结	2024/9/19	2024年9月19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解放道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现场核查，骨灰堂内未发现人员焚烧祭祀用品现象，无露天焚烧痕迹。核查人员对骨灰堂工作人员进行询问，其表示骨灰堂为周各庄村民祭祖之地，按照民俗，在重要时间节点，存在村民祭祖现象。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属实。	无	广阳区人民政府要求解放道街道办事处安排工作人员在骨灰堂显著位置张贴文明祭祀宣传单，向居民发放文明祭祀明白纸，对骨灰堂院内地面进行集中清理，彻底清除骨灰堂内祭祀用品垃圾，营造良好文明祭祀氛围。同时要求环保网格员持续织密巡查频次，并在骨灰堂内设立文明祭祀宣传员进行值守，发现露天焚烧祭祀用品行为及时制止，积极引导辖区居民文明祭祀。	广阳区人民政府责令解放道街道办事处安排工作人员在骨灰堂显著位置张贴文明祭祀宣传单，向居民发放文明祭祀明白纸，对骨灰堂院内地面进行集中清理，彻底清除骨灰堂内祭祀用品垃圾，营造良好文明祭祀氛围。同时要求环保网格员持续织密巡查频次，并在骨灰堂内设立文明祭祀宣传员进行值守，发现露天焚烧祭祀用品行为及时制止，积极引导辖区居民文明祭祀。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22	第三轮	廊坊市	文安县	文安县孙氏镇岳村	2024/9/18	文安县孙氏镇岳辛庄村内，龙街东行3公里位置，道路两侧有多家企业(无名称)，生产纤维素，噪音污染严重；兴祖线金铭铝业南侧无名工厂生产塑料，拉丝造粒，无环保设备与环保手续，要求治理。	否	是	已办结	2024/9/20	2024年9月20日，孙氏镇政府工作人员联合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执法人员对信访人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1、现场检查时，廊坊江舟科技有限公司未生产；文安县金鸽巢纤维素厂未生产；文安县新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在生产，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未全部密闭，膨化机电机、振动筛作业时产生噪音较大；文安县长虹纤维素厂正在生产，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未全部密闭，膨化机电机、振动筛作业时产生噪音较大；文安县旭达纤维素厂正在生产，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未全部密闭，膨化机电机、振动筛作业时产生噪音较大；文安县东方纤维素厂正在生产，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未全部密闭，膨化机电机、振动筛作业时产生噪音较大。举报人反映的噪音问题属实。2、现场对文安县顺光织带厂检查时，该厂正在生产，加工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属豁免类，无需办理环评手续。举报人反映的无环保设备与环保手续问题不属实。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的情况部分属实。	降低生产噪音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责令预糊化淀粉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将车间门窗进行密闭，降低噪音传输，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机制。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责令预糊化淀粉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将车间门窗进行密闭，降低噪音传输，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机制。已完成整改。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23	第三轮	廊坊市	香河县	香河县新华大街香夕映月楼盘工地	2024/9/18	香河县新华大街香夕映月楼盘工地每天扬尘较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要求进行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群众反映的工地每天扬尘较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经核查该项目目前处在基础施工阶段，土方开挖已完成，该项目西侧正在进行基础筏板浇筑，东侧正在进行车库主体浇筑，但现场核查发现只有少量土堆未苫盖完全问题，根据实地查看问题，及时督促企业负责人到现场实地查看，裸土部分已全部苫盖，并要求企业及时洒水降尘，目前已整改完成。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建筑施工大气治理各项措施，加强裸土苫盖、洒水降尘等，确保建筑施工扬尘问题持续改进。	及时督促企业负责人到现场实地查看，对裸土全部进行苫盖，并要求企业及时洒水降尘。	裸土部分已全部苫盖，并要求企业及时洒水降尘，目前已整改完成。	
24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廊坊市广阳区万庄镇采四小区外东北角位置	2024/9/18	廊坊市广阳区万庄镇采四小区东北角养殖场为“廊坊市阿斯根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该养殖场每天不定时排放污水，臭味较大，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2024年9月20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会同广阳区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时该牧场为正常经营状态。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粪污经集污搅拌后高温好氧发酵最后用于农田反肥，无每天不定时排放污水情况，因近期雨水天气较多，该公司所处地势低洼，强降雨天气导致雨水倒流，虽已进行了沙包叠坝，未取得成效依旧造成厂区被淹，为抢险救灾将雨水用水泵连接绿色水管排出厂区，并非污水排放。现场发现正常养殖粪便臭味。该项问题排水及臭味情况属实，不定时排放污水情况不属实。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无	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已现场告知该公司负责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管理，并加强抑制异味力度，做好雨水天气应对方案，避免对周边群众的生活造成影响。	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已现场告知该公司负责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管理，并加强抑制异味力度，避免对周边群众的生活造成影响。廊坊市阿斯根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表示积极配合，截至目前该公司排放的雨水已干。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25	第三轮	廊坊市	文安县	文安县文安镇姚么村村北大坑	2024/9/18	文安县文安镇姚么村村北大坑内积存有污水，系旁边养殖场排放的，村里已将对大坑填了三分之二，剩余部分养殖场不让填了。要求将坑填满。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该养鸡场与西侧空地中间有一条水沟，经现场调查核实，在养鸡场周边未发现排污口，该养鸡场未向水沟内排放污水，水沟内的水是由于近期下雨，无法排出，而形成的积水。通过与村干部核实，2023年姚么村委会将养鸡场西侧没有争议的地块进行填埋，剩余三分之一地块存在权属纠纷，两家曾因为该地块权属问题发生争执，调解多次未果，村委会只能将这三分之一地块进行搁置。举报人为了报复养鸡场，通过电话进行举报。	将水沟积水排净并填埋。	文安镇责成分管副职崔红建、孙建军会同姚么村党支部书记李双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过姚么村两委研究，决定将水沟内积水使用两台抽水机排净后再进行填埋，同时由村干部对两家纠纷进行调解，最大程度上化解两家矛盾。	村委会用两台抽水泵将水沟水排净，使用一台挖掘机将水沟填埋。已整改完毕。	2024/9/20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26	第三轮	廊坊市	永清县	廊坊市永清县台湾工业新城恒山南路北鹏建材集团	2024/9/18	廊坊市永清县台湾工业新城恒山南路北鹏建材集团，工作期间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拔在线监测设备，污染环境，要求查处。	否	否	正在办理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通过调阅9月份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及生产运行记录，未发现污染防治实施不正常运行行为。根据环评报告以及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该企业污染源（废气、废水等）监测方式为手工，因此该企业未安装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不存在偷拔现象。该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经查阅企业2024年8月9日自行监测报告，结果显示该公司废气、废水、噪声等均满足标准排放限制要求，不存在污染环境问题。	重新组织自行监测	重新组织自行监测。同时，举一反三，全面排查生产过程中环境问题及隐患，加强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目前，该企业接到信访举报后立即重新组织了自行监测，由于检测出具报告时间较长，未得到最新监测报告。同时，已要求北鹏（廊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举一反三，全面排查生产过程中环境问题及隐患，加强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2024/10/14
27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安次区建设路荣盛花语璟园小区	2024/9/18	9月7日来电反映安次区建设路荣盛花语璟园小区西侧大量建筑垃圾问题和东侧排水沟水体发黑发臭问题，9月18日再次来电，称建筑垃圾问题已处理，排水沟仍然发黑发臭，要求治理。	是	是							
28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永兴南路与永华道交口东北角往北150米瑞景嘉园小区西门饭店两家饭店：“贼火三样菜1980主题餐厅”“三园酒楼”	2024/9/18	廊坊市安次区永兴南路与永华道交口往东北角往北150米瑞景嘉园小区西门饭店“贼火三样菜1980主题餐厅”“三园酒楼”店前一辆无牌厢式货车经常在夜间来往于两家饭店，车内载有不明罐体，车辆离开后停放处长时间留有刺鼻燃料味；两家饭店南墙下均放有特大白色塑料储藏罐，凡是大风天气均能闻到刺鼻燃料气味。此外两饭店门前污水井在雨后也经常出现白色不明膏体，同样存在刺鼻味道，要求尽快处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3	经核实，两家餐饮商户均为有资质企业配送煤基费托合成粗液体蜡，并非无车牌，生产企业均为国家能源宁夏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煤制油分公司，经查阅质量检验单为合格产品。举报人反映的饭店南墙下白色塑料储存罐为对储存煤基费托合成粗液体蜡进行密闭储存使用，根据燃料公司要求，将煤基费托合成粗液体蜡进行密封存放于密闭罐中，摆放在饭店南侧，煤基费托合成粗液体蜡在运送时直接通过密闭管道至密封罐内，厨房使用时也通过密闭管道连接至密封罐，全过程均在密封状态下完成，不会造成气体挥发问题，现场未发现刺鼻异味问题；经与应急部门沟通，该液体蜡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对于储存方式位置没有具体规定要求，同时根据检测报告内的烟气分析情况符合国家排放标准。举报人反映的污水井出现白色不明膏体问题，经打开污水井盖发现确实存在白色膏体，该污水井为周边居民住户、商户共同使用的下水井，白色膏体具体形成原因不明，经了解该污水井有市政工作人员不定期对该下水井进行清理，举报人反映的问题与该餐饮商户并无直接关系。	督导两家商户严格按照液体蜡使用要求规范使用	加强对两家餐饮商户的监管力度	不得使用不合股产品，加强管理，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29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广阳区人民医院	2024/9/18	“血透污水直排，不做污水处理，危害社会，污染环境”	否	否	已办结	2024/9/12	血透室产生废水情况属实；血透室废水经臭氧消毒系统处理后排入该医院污水处理站（格栅+沉淀+调节+A/O+MBR+二氧化氯消毒）进行预处理，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廊坊市凯发新泉水务有限公司进行最终处理。并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规范要求开展自行监测，附9月份编号：WJ24091281自行监测报告，报告中24项检测因子均达标。现场检查时，该医院污水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血透污水直排，不做污水处理，危害社会，污染环境”的问题不属实。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血透污水直排，不做污水处理，危害社会，污染环境”情况部分属实。	无	无	无	
30	第三轮	廊坊市	大厂回族自治县	大厂县夏垫镇潘各庄村东原砖厂废弃窑坑	2024/9/18	举报大厂县夏垫镇潘各庄村以土地整治名义对潘各庄村东原砖厂废弃窑坑回填建筑垃圾问题，要求处理。	是	是	已办结	2024/9/22	其他 2024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实施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该项目选址在夏垫镇潘各庄村原砖厂（含取土坑）范围内。项目回填料来源为三河市修建地铁所产生的土，土壤委托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所检项目符合标准要求，符合回填标准。2024年7月，县生态环境局委托河北缘和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坑塘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对照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水质无问题。	将对此点位持续开展巡查管控，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建档、第一时间整改，及时消除问题隐患	将对此点位持续开展巡查管控，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建档、第一时间整改，及时消除问题隐患	将对此点位持续开展巡查管控，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建档、第一时间整改，及时消除问题隐患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31	第三轮	廊坊市	三河市	廊坊市生态环境局	2024/9/19	<p>三河市坤泰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代表人举报在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期间，受到廊坊市生态环境局的某位领导故意刁难，手续审批长达五年之久。</p> <p>1、廊坊市泓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原为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固废科工作人员，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某位领导与该固废科工作人员结党营私，办理排污许可证的第三方组织评估皆由廊坊市泓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审核。</p> <p>2、2020年12月20日三河市坤泰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第一次召开申请《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专家评审会，在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某位领导的庇护下，三方代表廊坊市泓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暗箱操作致使专家评审会会议未通过三河市坤泰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p>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p>1. 经核查，廊坊市泓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未在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固废科工作过。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三河市坤泰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办证类型为重点管理排污许可证。三河市坤泰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符合申报要求的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我局于2022年1月11日完成线上审核办结，颁发排污许可证。</p> <p>2. 2020年11月，三河市坤泰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向我局提交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医疗废物）”申请材料。我局于2020年12月20日组织召开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专家评审会。无专家经现场踏勘，认真讨论，提出了六条整改建议，建议企业进行整改完善后，按相关程序重新上报材料申请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2021年6月，该公司第二次向我局提交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医疗废物）”申请材料。我局于2021年7月17日组织召开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对申请材料审核，并进行了现场踏勘，经认真讨论，提出了四条整改建议，建议企业进行整改并核查属实后，按相关规定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该企业经整改完善后，于2021年12月21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医疗废物）》。</p>	无	无	无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举报详细地址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调查核实情况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31	第三轮	廊坊市	三河市	廊坊市生态环境局	2024/9/19	3、该局的某位领导扶持庇护廊坊伊能默迪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三河市辖区内所有医疗卫生机构签订了长达3至5年的医疗废物处置合同，而廊坊伊能默迪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只有十辆医疗废物转运车，自身转运条件不符合跨区域（霸州到三河市途径北京通州区）转运医疗废物条件，导致三河市辖区内医疗废物未能达到48小时转运，同时让我公司无医疗废物可处置，致使我公司至今无法完成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无法换取正式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导致公司经营困难，损失惨重。恳请各位领导对此事项进行深入调查，秉公办理，让我公司能够正常投入生产当中。。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3. 廊坊伊能默迪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和危险废物道路运输许可证。2018年三河市医疗机构陆续和伊能公司签订了医疗废物处置协议。从2017年11月到2022年3月，廊坊伊能默迪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廊坊市唯一的一家医疗废物处置企业，三河市90%的医疗机构与该公司签约，签约期有一年期、两年期、三年期不等，这些属于市场行为。该公司为确保完成北部三县医疗废物48小时内收运任务，每天安排四到五辆车，往返两次进行收运。	无	无	无	
32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广阳区南尖塔镇北甸村内西北侧付广米的院子出租后长期堆放大量生活垃圾与医疗垃圾（大概7、8亩地面积）	2024/9/18	广阳区南尖塔镇北甸村内西北侧付广米的院子出租后长期堆放大量生活垃圾与医疗垃圾（大概7、8亩地面积）。	否	否	已办结	2024/9/20	（一）关于“广阳区南尖塔镇北甸村内西北侧付广米的院子出租后长期堆放大量生活垃圾与医疗垃圾（大概7、8亩地面积）”问题核查情况： 2024年9月19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经现场核实，此处为付广米自家住房，目前为空地，面积大概3000平米左右，正在招租。院内并无垃圾堆积现象，故信访人所述：“广阳区南尖塔镇北甸村内西北侧付广米的院子出租后长期堆放大量生活垃圾与医疗垃圾（大概7、8亩地面积）。”情况不属实。 （二）关于“北甸村西口耕地被阿斯根养牛场排放粪水，产生恶臭”问题核查情况： 2024年9月20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会同廊坊市广阳区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时该牧场正常经营状态。 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粪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水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中的旱作标准限值后用于农灌，经查阅检测报告水质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检测报告有效期至2024年12月6日。农灌位置为该养殖场承包的北甸村千亩农耕地，用于农耕种植。现场发现正常养殖粪便气味情况。该项问题发酵后牛粪经车辆运输堆放至耕地且有异味的情况属实，该项问题排放粪水不属实。 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对举报问题立行立改，加强巡查，以期为人民打造更加优美、生态更加宜居的人居环境。	1. 下步，南尖塔镇将加大对辖区环境巡查力度及频次，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同时举一反三，对于辖区内其他区域加强自查，发现问题线索及时现场核查处置，确保垃圾清理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2. 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已现场告知该公司负责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管理，并加强抑制异味力度，避免对周边群众的生活造成影响，廊坊市阿斯根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表示积极配合。	（一）针对“广阳区南尖塔镇北甸村内西北侧付广米的院子出租后长期堆放大量生活垃圾与医疗垃圾（大概7、8亩地面积）”问题处理和整改情况 因此处位于南尖塔镇北甸村村街内部，为维护居民身体健康及环境卫生整洁，村街网格员加强对大院及周边环境卫生巡查，避免此处出现垃圾堆积影响村容村貌。 （二）针对“北甸村西口耕地被阿斯根养牛场排放粪水，产生恶臭”问题处理和整改情况 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已现场告知该公司负责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管理，并加强抑制异味力度，避免对周边群众的生活造成影响，廊坊市阿斯根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表示积极配合。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备注：1.办结状态：已办结、阶段性办结、正在办理。

2.利益关系：群众身边问题、邻避效应、利益纠纷、共性问题、其他。